镇平县贾宋镇初级中学教工宿舍含消防配套等附属设施建设 项目

-招标公告

1.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镇平县贾宋镇初级中学教工宿舍含消防配套等附属设施建设 项目已由镇平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以镇发改审批[2025]117号文批准建设，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统一代码为 2512-411324-04-01-352824 ，招标人为镇平县贾宋镇初级中学，建设资金来自财政资金，项目出资比例为100%。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南阳镇平分平台)对该项目施工进行公开招标，交易平台网址为 http://ggzyjyzx.zhenping.gov.cn。本次招标采用全流程电子辅助招投标、远程异地评标及“评定分离”模式进行。

2.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项目名称：镇平县贾宋镇初级中学教工宿舍含消防配套等附属设施建设 项目；

2.2 项目编号：E4113241324001627；

2.3 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2.4 项目概况：教工宿舍改扩建项目含消防配套等附属设施；教工宿舍建筑面积：3590平方米；

2.5 建设地点：镇平县贾宋镇初级中学院内；

2.6 招标范围：本项目施工图纸、工程量清单及招标文件包含的全部内容；

2.7 计划工期：270日历天；

2.8 质量要求：合格，达到国家工程验收规范合格标准；

2.9 标段划分：本项目共分为1个标段。

2.10 执行的招标投标/政府采购政策：_____/_____；

3.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资质要求：投标人须具备独立的法人资格，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须具备有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3.2 项目经理要求：拟派项目项目经理具有建筑工程注册专业二级及以上建造师注册证

书，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且不得担任其他在施建设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出具无在建承诺书）；技术负责人具有中级及以上技术职称；拟派项目经理须为本单位的正式员工，并提供有效的劳动合同及 2026 年 1 月份以来任意 3 个月的社保证明材料；

3.3 业绩要求：2023 年 1 月 1 日（以合同时间为准）以来承接过的类似工程,须提供中标公告网页截图 、中标通知书、合同协议书；

3.4 财务要求：投标人近三年以来财务状况良好，无不良债务，没有财务被接管、冻结、破 产状态（提供 2023 年度、2024 年度、2025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若企业成立不足一年，可以提供 近期财务报表）；

3.5 信誉要求：投标人及其法定代表人和拟派项目经理不得存在以下情形之一：

3.5.1 被列入全国或省级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黑名单”且在管理期限内的（投标人、拟派项目经理）；

3.5.2 被列入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严重违法失信名单”且在管理期限内的；

3.5.3 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失信被执行人”且在管理期限内的；

3.5.4 投标所用资质项在全国或省级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资质状况被标注资质异常状态的（投标人）；

投标人需提供上述途径查询结果截图，并对其真实性负责。查询时间为招标公告发布之日后，投标截止时间前，查询结果需显示时间。若存在一个及以上记录的，其投标资格应予以否决。

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通过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信用中国”网站、省级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等渠道进行查询复核并留档，以查询复核结果为准，**查询信息的截止时间为投标截止时间**。

3.6 执行的招标投标/政府采购政策资格要求：____/____。

3.7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不允许转包和违法分包。

3.8 各投标人均可就本招标项目上述标段中的__1__个标段投标，但最多允许中标__/__个标段（适用于分标段的招标项目）。

3.9 其他要求：本项目实行资格后审，审查内容以投标截止时间前填报上传企业主体库信息为准，过期更改的主体库信息不作为本项目评审依据。开、评标现场不接受主体库信息

原件。主体库上传信息必须内容齐全，真实有效，原件扫描件清晰可辨。否则， 由此造成应得分而未得分或资格审查不合格等情况的， 由投标企业承担责任；本项目评标结果公示时，同时公示定标候选人主体库信息，接受社会监督。

注：

（1）招标人应对该项目中标候选人的资格、业绩等信息进行审查，发现投标人不符合招标文件资格审查标准、存在虚假或不实材料的，招标人将取消中标候选人资格，并将违法违规情况移交至行政监督部门。

（2）合同签订前，招标人有权对该项目中标人的资格、人员信息等进行核查，发现有虚假或不实信息的，招标人将取消其中标人资格，并重新组织定标或重新招标。

（3）投标人可兼投多标段，中标人选全部从定标候选人范围内确定；同一企业按照标段先后顺序仅可中标本项目 1 个标段。定标采用评定分离核查随机法，按标段顺序抽取，遇冲突自动递补，保障一企业不重复中标。（本项目不适用）

4.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凡有意参加的投标人，请于__2026__年__10__月__30__日__09__时__00__分至__2026__年__11__月__19__日__09__时__00__分（北京时间，下同），登录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凭企业 CA 锁下载电子招标文件。如投多个标段，应分别获取所投各标段的招标文件。联合体投标的，由联合体牵头人获取招标文件。

4.2 招标文件印刷、邮寄费（如有）：__0__元。

5.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投标文件的递交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__2026__年__11__月__19__日__09__时__00__分。

5.2 投标文件的递交方式：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递交电子投标文件。

5.3 逾期或未按照指定方式递交的投标文件，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将予以拒收。

6.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电子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南阳镇平分平台）》等网站上发布。

7.其他补充事宜

投标人和其他利害关系人在招标过程中如有异议请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通过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依法向招标人提出异议。

8.联系方式

招标人（异议受理单位）：镇平县贾宋镇初级中学

地　址：镇平县贾宋镇

联系人：李中展

联系电话：13838781897

电子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河南宛智工程服务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王会昌

项目组其他成员：杨志

地　址：河南省南阳市镇平县雪枫湖阳路西段御景华城东

联系人：王会昌

电　话：15670207970

电子邮件：15670207970@163.com

监督单位（投诉受理单位）：　镇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地址：镇平县健康路中段

联系人：谭春龙

电话：0377-65963688

电子邮件：zpxzjjzb@126.com

2026 年 10 月 29 日